

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路演公告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首次公开发行 5,18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397 号文核准。

本次发行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（以下简称“网下发行”）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（以下简称“网上发行”）相结合的方式。本次发行数量 5,180 万股，其中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3,630 万股，为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 70%；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,550 万股，为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 30%。

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，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”）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1、网上路演时间：2017 年 4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14:00-17:00。

2、网上路演网址：上证路演中心：<http://roadshow.sseinfo.com>

中国证券网：<http://roadshow.cnstock.com>

3、参加人员：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的相关人员。

《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》已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。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查询。

发行人：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4 月 6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路演公告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 年 4 月 6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路演公告》盖章页）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